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半年度 报告摘要

2019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年8月23日

§1 重要提示

1.1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全部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8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19年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
场内简称	无
基金主代码	000418
交易代码	00041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12月13日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3,510,718.33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中国经济转型的大背景下，深度挖掘具备未来增长潜力的产业趋势和受益企业进行投资，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本基金依据定期公布的宏观和金融数据以及投资部门对于宏观经济、股市政策、市场趋势的综合分析，运用宏观经济模型（MEM）做出对于宏观经济的评价，结合基金合同、投资制度的要求提出资产配置建议，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核后形成资产配置方案。 2、股票投资策略：本基金股票投资主要遵循"自下而上"的个股投资策略，利用基金管理人股票研究数据库（SRD）对企业内在价值进行深入细致的分析，并进一步挖掘出质地优秀，未来预期成长性良好的上市公司股票进行投资。 3、债券投资策略：债券投资在保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采取利率预期策略、信用策略和时机策略相结合的积极性投资方法，力求在控制各类风险的基础上获取稳定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90%+中证全债指数×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风险程度较高的投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2.3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杨皞阳	郭明
	联系电话	0755-82370388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investor@igwfmc.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606	95588
传真		0755-22381339	（010）66105798

2.4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igwfmc.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3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9年1月1日-2019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8,691,860.38
本期利润	19,095,476.30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432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2.65%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9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8160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9,013,483.4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81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精确到小数点后三位，小数点后第四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资产。

4、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基金净值表现

3.2.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83%	1.46%	4.91%	1.04%	-2.08%	0.42%
过去三个月	1.85%	1.96%	-0.96%	1.38%	2.81%	0.58%
过去六个月	32.65%	1.80%	24.48%	1.40%	8.17%	0.40%
过去一年	6.70%	1.82%	9.00%	1.38%	-2.30%	0.44%
过去三年	24.64%	1.40%	20.74%	1.00%	3.90%	0.4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81.60%	1.87%	58.62%	1.38%	22.98%	0.49%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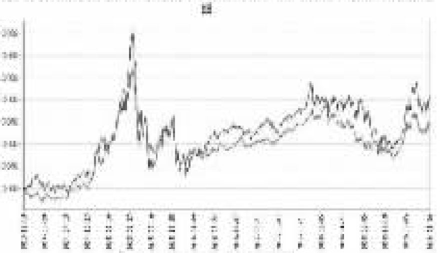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将基金资产的80%-95%投资于股票资产，其中，投资于成长性良好的上市公司股票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权证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将不超过20%的基金资产投资于债券等固定收益类品种，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保留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2013年12月1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3.3其他指标

无。

§4管理人报告

4.1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76号文批准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由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景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连实德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并于2003年6月9日获得开业批文，注册资本1.3亿元人民币，目前，各家出资比例分别为49%、49%、1%、1%。总部设在深圳，在北京、上海、广州设有分公司。

截至2019年6月30日，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共管理75只开放式基金，包括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鼎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景顺长城资源垄断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景顺长城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精选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公司治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能源基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支柱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品质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景颐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景益货币市场基金、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鑫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中小板创业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中证TMT1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景丰货币市场基金、景顺长城中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领先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中证TMT1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景顺长城安享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景顺长城泰和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景瑞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改革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景颐宏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低碳科技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环保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量化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景泰汇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顺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泰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景颐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中证500行业中性低波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沪港深领先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景瑞睿利回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睿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景泰稳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量化平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泰恒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量化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MSCI中国A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MSCI中国A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景顺长城MSCI中国A股国际通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景泰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景泰鑫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智能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集英成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量化港股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景泰盈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其中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下设景顺长城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本公司采用团队投资方式，即通过整个投资部门全体人员的共同努力，争取良好投资业绩。

4.1.2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晓明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5年3月28日	-	11	农学硕士。曾担任国元证券研究所研究员，第一创业证券研究所行业研究员。2011年6月加入本公司，历任研究部研究员、高级研究员，自2014年11月起担任股票投资部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共有57次，为公司旗下管理的量化产品因申购赎回情况不一致依据产品合同约定进行的仓位调整，公司旗下指数基金因指数成份股调整，以及量化产品和指数增强基金根据产品合同约定通过量化模型交易从而与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投资组合间虽然存在临近交易日同向交易行为，但结合交易时机及市场交易价格波动分析表明投资组合间不存在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可能性。投资组合间虽然存在相邻反向异常交易，经分析为投资组合开放期内投资者连续赎回导致的被动行为，非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重点关注了几条投资主线

1、本基金重点关注了新兴行业中发展前景好增速快，且估值合理的公司；投资的新兴行业主要包括消费电子行业、通信行业、计算机行业、新能源行业和医药生物行业。

1.1对消费电子行业的看法

首先，基金经理本人不同意市场上关于智能手机渗透率已经到顶，该行业不值得投资的看法，因为即使渗透率到顶，消费电子行业也是典型的高科技行业，是创新驱动的，其中的头部企业势必持续受益；

其次，消费电子整个产业是非常大的行业，产值大、涉及到的产业链复杂。即使渗透率到顶，参考白酒等行业渗透率早就到顶，但是头部公司依然会把蛋糕做大。

最后，基金经理本人不同意，中国的消费电子供应商都是"搬砖头"的简简单单的制造加工，而是这其中的头部公司均是跟随大客户一起研发、设计，并代工。

产业长期趋势目前看没有发生变化，回顾上半年，整个行业已经从中美贸易摩擦的影响中逐渐走出，整个板块估值修复。基金经理本人一直认为中国头部核心供应链的产业趋势和地位不变。所投资的头部公司虽然上半年期间涨幅较大，但业绩方面也报告出了非常非常靓丽的成绩单，因此估值仍在合理区间，会持续关注业绩增长确定的头部公司并持有。

1.2 对计算机和通信行业的看法

中国有一些特殊的国情。一是1980年后实施计划生育政策；二是1999年开始大学扩招。

到2018年，中国高等教育毕业生有约800-900万人，占全球高等教育毕业生的1/4。如何利用全球最大量、相对廉价且受过高等教育的知识劳动力，是企业发展的核心问题。就是所谓的工程师红利，其中计算机和通信产业链会分享这红利。

2019年为5G元年，我国5G已进入预商用阶段。运营商预商用网络的建设将带来资本开支边际改善，驱动行业盈利回升。因此积极配置行业龙头公司。

1.3 对新能源行业的看法

目前世界能源仍以化石能源为主，随之而来的能源枯竭问题和能源环境污染问题日益突出，全球能源消费向清洁能源转型大势所趋。但本基金之前投资光伏行业一直不多，原因是因为之前该行业大量依赖补贴，而补贴政策无法预测，因此每次政策变化给行业和股价造成波动均较大。但全球主要国家将在2019-2027年陆续实现光伏发电侧平价及对存量火电电源的替代，进而推动全球光伏装机的新一轮快速增长。另外以未来20年或更长远的时间周期来看，随着光伏发电成本的持续降低，将进一步促进电力占人类终端能源消费比重的提升，从而在降低全人类能源使用成本的同时，为光伏产品提供更大的需求空间。

2、本基金关注了传统行业中业绩预期有拐点的行业和公司

投资的传统行业主要是养殖行业、建材行业和食品饮料行业公司。考察标准主要是自下而上，观测那些发生积极变化的行业。公司基本面在底部，且未来业绩增速预期会加快或者扭亏。

同时配置了一些业绩增长较快、估值较低的电力行业公司。

4.4.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9年上半年，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2.65%，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4.48%。

4.5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对宏观经济的展望

当前宏观经济内外部环境复杂，外部环境不确定性增加的同时，内部多年积累的结构性问题也逐步显现，形成约束，政策框架不得不更加关注长期发展模式问题，政策选择试错成本高，整体决策较为审慎，是比较积极的应对模式。

回顾全球历史，"制造业高级化"是经济可持续增长的必经之路。发达经济体均凭借持续的制造业升级实现了经济的持续稳定增长，而一些主要的新兴市场国家，正是因为"过早去工业化"而放慢了赶超的脚步甚至趋于停滞。制造业高级化有三大宏观方面的优化表现：1）制造业高级化是技术进步、生产效率提升的源泉；2）制造业高级化有助于实现"增量去杠杆"；3）制造业高级化对于稳定就业、持续城镇化、最终稳定国内需求增长预期具有重要作用。但制造业持续升级的前提，是持续增长的需求，而并非货币杠杆推动。

中国经济的"第三次转型"：外需拉动制造业升级——内需拉动地产基建——培育制成品内需，内需拉动制造业高级化。1994-2008年我国经济体量较小，依靠外需实现了制造业的持续升级，但当前我国增量需求贡献占比居全球首位，政策导向由"外需拉动"转向"扩内需+稳外需"。

扩大内需：财政扩张有望促进社零增速回升。2019年个税减税、增值税结构性减税政策，有望改善居民收入、并将消费偏好向制成品引导。增值税减税具有3条影响路径，对于单件商品价格较高、供给端竞争激烈的制成品领域，预计将直接传导至商品价格的下降、并促进消费增速回升。综合个税减税、增值税减税的估算幅度和影响结构，我们预计2019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速回升0.4-0.5个百分点。

外部环境不确定性或影响出口，但冲击幅度可控不必过度悲观。2000亿+3000亿商品中，消费品占比较高，可替代性来源较少，潜在冲击幅度或小于500亿部分；此外加工贸易冲击应以顺差而非出口总规模进行估算，冲击幅度需要一定折扣。亦注意到中国出口增速自2018年下半年以来持续高于欧美日。

地产基建的"不可能三角"：货币环境趋稳，但不期待"大水漫灌"。在房地产风险可控的目标约束下，短期依靠地产和地产类基建稳增长、和长期的宏观杠杆率稳定两大目标之间最多只能选择其一。高杠杆推升的地产基建投资高增，已经大幅推升我国宏观金融风险水平，并对人民币国际化、资本项目开放速度形成约束。2017年的大幅去杠杆对2018年基建投资形成直接冲击，而至今平台融资仍面临结构性约束，基建投资增速可能更多依赖交通类基建，预计整体小幅回升。预计货币政策以数量型工具+传导机制疏通为主，融资环境小幅改善，但不期待"大水漫灌"，货币政策持续展现定力。

综合判断，预计2019年我国实际GDP同比增长6.3%左右，其中下半年6.2%-6.4%左右，对全年经济增长不必过度悲观。货币政策维持中性略偏松环境，仍将进行降准操作但降息概率较低；财政政策的结构性扩张对居民收入和购买力的改善、以及对制成品需求的促进作用值得关注。

2、国内重要经济数据点评

2.1工业增加值

6月生产仍偏弱，但考虑到建安较为活跃、基建预计有所改善，6月工业增加值实际同比或回升至6.0%左右。高频数据显示6月工业生产延续偏弱，重点电厂耗煤总量同比负增，高炉开工率同比下滑。但基建投资增速预计改善，地产投资仍有韧性，或一定程度支撑工业生产。同时考虑到基数有所回落，预计6月工业增加值实际同比增速较5月回升至6.0%左右。

2.2投资增速

预计地产回落、基建反弹，上修制造业投资增速。土地购置费回落对地产投资的拖累预计进一步显现，1-6月房地产投资累计增速或小幅回落至10.5%左右；6月明确地方政府专项债可用于补充资本金反映政策导向逐步清晰，融资平台融资环境有望改善，预计1-6月基建投资（不含电力）累计增速回升至4.5%左右，后期有望进一步改善。制造业投资在汽车等带动下，增速（1-5月累计2.7%）大幅好于我们此前的预期，近期外部环境不确定性有所缓和，加之下半年预计商品消费增速稳步改善、基建投资有所发力，我们整体上修制造业投资预期路径，预计6月制造业投资累计增速小幅上行至2.9%。综合来看，预计6月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增速或小幅回升0.3个百分点至5.9%左右。

2.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前期个税减税、增值税结构性减税有望继续支撑商品消费需求，加之高频数据显示乘用车零售显著改善，预计6月社零名义增速、实际增速分别回升至9.0%和6.8%，分别较5月提升0.4个百分点。

4月1日增值税结构性减税落地，降价效应持续向部分需求价格弹性较高的高端可选消费品（如进口轿车、高端家电、以及大中型消费电子产品等）传导，叠加个税减税对居民购买力的持续改善，预计6月社零有望继续受到前期减税政策的带动。

乘联会高频数据显示，除6月首周乘用车厂家零售同比暂时性负增外，近两周乘用车零售同比均逆转为大幅正增，较3-4月连续负增局面显著改善；加之4-5月汽车进口增速亦连续转正，预计6月社零中汽车销售延续回暖，对总体社零增速形成支撑。

2.4进出口增速

出口：外部环境不确定性增加或引发部分出口企业短期抢出口，部分对冲外需趋弱压力，加之人民币贬值对出口的边际促进，预计6月我国总体出口仍有韧性，出口增速（美元计价）或在2.0%左右，人民币计价约为8.0%。

进口：外部环境不确定性增加一定程度影响加工贸易进口，同时油价同比回落亦或构成拖累，综合看，预计6月美元计价进口同比增速在0%附近，货物贸易顺差或扩大至450亿美元。

通胀：油价下跌、增值税减税持续传导，预计6月CPI小幅回落

2.5通胀

6月猪肉价格环比涨幅持平季节性，鲜果涨幅仍大，食品价格同比预计延续小幅上行；但5月国际油价下跌传导为6月成品油价格下调，同时增值税减税对部分制成品价格的影响仍在传导。综合看，6月CPI同比或小幅回落至2.5%。此外，基数提升、油价钢价煤价回落，PPI同比预计小幅回落至0.2%左右。

CPI：1）食品价格方面，6月高频猪肉价格环涨2.6%，涨幅稳定，尚未出现持续大幅上涨的现象，基本持平季节性；鲜果价格则再度大幅上涨，环涨达10.3%，仍显著大于季节性；但鲜菜价格已经随天气转好出现超季节性的较大幅度下跌；综合判断，预计6月CPI食品同比增速小幅上行至8%左右。2）交通工具用燃料方面，5月国际油价大跌、传导至6月成品油价格下调，同比跌幅预计明显扩大。3）工业制成品方面，增值税结构性仍持续向部分工业制成品含税价格传导，综合考虑5月反映出的传导效应实际幅度，预计6月CPI同比小幅回落至2.5%。

PPI：基数提升、油价钢价煤价回落，同时PPI不含增值税。5月PPI实际值符合我们前期的预期，目前我们维持此前对PPI同比的预测不变，预计6月PPI同比小幅回落至0.2%左右。

3、国内重要金融数据点评

金融数据：预计6月新增信贷18000亿元、新增社融2万亿，M2增速、社零存量增速预计分别回升至8.7%、10.8%。基数明显回落，企业流动性趋于改善，6月M1同比增速有望升至3.8%左右。

新增贷款：1）企业贷款方面，预计制造业投资和基建投资的边际改善有望带动6月企业中长贷新增5300亿，同比多增约1300亿；而货币政策持续支持民营小微企业融资，预计短贷+票据融资新增4000亿，同比少增约1500亿，主因去年同期单月过高。2）居民贷款方面，房地产销售平稳，预计居民信贷整体新增约7200亿元左右，同比小幅多增。综合分析，预计6月新增贷款18000亿，同比基本持平。

社会融资规模：1）预计6月社融口径内对实体新增人民币贷款约16500亿；2）预计6月表外融资三项合计预计净小幅减少1500亿；3）6月地方政府专项债发行、企业债融资分别有望新增1500亿元左右。综合判断，预计6月新增社融2万亿，而2018年6月表外融资持续大幅收缩导致基数较低，社融存量增速或升至10.8%。M2：在上述新增信贷、社融的改善节奏下，预计6月M2增速小幅回升至8.7%。M1：基数回落叠加货币政策支持企业流动性改善，预计6月M1同比增速将反弹至3.8%左右。

4、汇率

年内：美元贬值空间打开、资金流出可控，人民币或稳中略升。我们仍维持欧英经济前景或好于市场预期的判断，这意味着随着美国经济下行压力的逐步显现，美元指数下行空间可能正在打开。而人民币汇率方面，一些积极因素亦不应忽视。展望2019年下半年，美债长端收益率已降至较低水平，中美利差趋于扩大，同时美元指数预计进一步下行，短期内证券投资资金被动流入，均有利于支撑2019年人民币汇率。预计前期人民币面临的贬值压力将进一步弱化，2019年下半年人民币不会持续贬值，甚至可能随美元指数走弱而小幅升值。

本基金未来将持续重点关注几条投资主线

看好的行业：看好新经济的代表行业，受益于工程师红利的计算机行业、通信行业和半导体行业。以消费电子和新能源头部公司为代表的先进制造业。传统行业中盈利改善或预期改善的拐点公司。

对市场风格判断：1、建议忽视对风格的追逐。2、建议淡化变化的风格，抓住不变的本质，即企业盈利改善和估值水平。

4.6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成立基金估值委员会对基金财产的估值方法及程序作决策，基金估值委员会在遵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通过参考行业协会的估值指引及独立第三方估值服务机构的估值数据等方式，谨慎合理地制定高效可行的估值方法，及时准确地进行份额净值的计量，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基金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同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将估值结果以双方认可的方式报送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按基金合同规定的估值方法、时间、程序进行复核，无误后返回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当发生了影响估值方法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时，通过会议方式启动估值委员会的运作。研究人员凭借其丰富的专业技能和对市场产品的长期深入的跟踪研究，综合宏观经济、行业发展及个券状况等各方面因素，从价值投资的角度进行理论分析，并根据分析的结果向基金估值委员会提出有关估值方法或估值模型的建议。风险管理人员根据研究人员提出的估值方法或估值模型进行计算及验证，并根据计算和验证的结果与投资人员共同确定估值方法并提交估值委员会。基金事务部基金会计负责与基金托管人沟通，必要时应就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假设及输入值得适当性等咨询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意见。法律、监察稽核部相关人员负责监察执行估值政策及程序的合规性，控制执行中可能发生的风险。估值委员会共同讨论通过后，基金事务部基金会计根据估值委员会确认的估值方法对各基金进行估值核算并与基金托管行核对，法律、监察稽核部负责对外进行信息披露。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合作，由其提供相关债券品种、流通受限股票的估值参考数据。

4.7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4.8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5托管人报告

5.1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19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6,473,840.94	5,510,236.15
结算备付金	208,324.14	154,982.43
存出保证金	55,251.28	40,040.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73,063,514.01	54,660,421.98
其中：股票投资	73,063,514.01	54,660,421.98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813,136.78	1,249,598.73
应收利息	1,137.53	1,259.57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54,016.20	39,731.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80,669,220.88	61,656,271.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134,254.97	1,219,586.58
应付赎回款	145,673.86	38,877.34
应付管理人报酬	94,500.74	77,537.44
应付托管费	15,750.13	12,922.8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69,100.38	69,005.50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96,457.32	274,586.69
负债合计	1,655,737.40	1,692,516.44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43,510,718.33	43,809,047.62
未分配利润	35,502,765.15	16,154,707.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013,483.48	59,963,755.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0,669,220.88	61,656,271.54

注：报告截止日2019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816元，基金份额总额43,510,718.33份。

6.2利润表

会计主体：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一、收入	20,412,082.41	-1,929,000.67
1.利息收入	36,186.73	24,691.1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5,725.63	24,691.17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461.10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9,878,068.67	3,227,146.45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9,555,166.35	2,938,909.10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322,902.32	288,237.35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403,615.92	-5,217,373.33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94,211.09	36,535.04
减：二、费用	1,316,606.11	1,103,515.38
1.管理人报酬	550,091.60	501,942.12
2.托管费	91,681.92	83,657.01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573,650.05	344,961.34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税金及附加	-	-
7.其他费用	101,182.54	172,954.9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095,476.30	-3,032,516.0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95,476.30	-3,032,516.05

6.3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3,809,047.62	16,154,707.48	59,963,755.1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9,095,476.30	19,095,476.3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98,329.29	252,581.37	-45,747.9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8,202,925.56	13,875,607.78	32,078,533.34
2.基金赎回款	-18,501,254.85	-13,623,026.41	-32,124,281.2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3,510,718.33	35,502,765.15	79,013,483.4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0,894,268.61	32,112,702.83	73,006,971.4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032,516.05	-3,032,516.0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404,326.44	-2,770,782.28	-6,175,108.7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5,252,910.30	4,004,762.10	9,257,672.40
2.基金赎回款	-8,657,236.74	-6,775,544.38	-15,432,781.1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7,489,942.17	26,309,404.50	63,799,346.67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康乐	吴建军	邵媛媛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报表附注

6.4.1基金基本情况

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361号《关于核准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535,635,270.28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3)第794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361号《关于核准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535,635,270.28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3)第794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3年12月13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535,770,185.52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134,915.24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品种，本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将基金资产的80%-95%投资于股票资产，其中，投资于成长性良好的上市公司股票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权证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将不超过20%的基金资产投资于债券等固定收益类品种，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保留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90%+中证全债指数×10%。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9年8月21日批准报出。

6.4.2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9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9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6.4.5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转让2017年12月31日前取得的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关联方关系

6.4.7.1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与本基金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长城证券	-	-	62,992,174.54	27.91

6.4.8.1.2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8.1.3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长城证券	-	-	-	-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长城证券	58,665.24	27.91	40,620.67	36.63

注：1.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的净额列示。

2.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6.4.8.2关联方报酬

6.4.8.2.1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550,091.60	501,942.12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64,641.45	245,940.42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X1.5%/当年天数。

6.4.8.2.2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91,681.92	83,657.01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X0.25%/当年天数。

6.4.8.3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和上年度可比期间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8.4.2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除基金管理人之外，本基金的其他关联方于本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投资本基金。

6.4.8.5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6,473,840.94	32,960.83	3,813,483.61	23,094.43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8.6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8.7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9期末(2019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9.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1236	红塔证券	2019年6月26日	2019年7月5日	新股流通受限	3.46	3.46	9,789	33,869.94	33,869.94	-

6.4.9.2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于本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9.3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9.3.2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0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公允价值

(a)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2019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73,029,644.07元，第二层次的余额为33,869.94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2018年12月31日：第一层次54,660,421.98元，无属于第二和第三层次的余额)。

(ii)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2019年6月30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8年12月31日：同)。

(d)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其他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投资组合报告

7.1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73,063,514.01	90.57
	其中：股票	73,063,514.01	90.5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682,165.08	8.28
8	其他各项资产	923,541.79	1.14
9	合计	80,669,220.88	100.00

7.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3,456,852.00	4.38
B	采矿业	49,203.00	0.06
C	制造业	49,928,952.31	63.1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832,817.00	6.12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4,761,819.76	18.68
J	金融业	33,869.94	0.04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73,063,514.01	92.47

7.2.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7.3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475	立讯精密	223,893	5,550,307.47	7.02
2	000651	格力电器	84,300	4,636,500.00	5.87
3	603899	晨光文具	93,780	4,123,506.60	5.22
4	600588	用友网络	149,971	4,031,220.48	5.10
5	000401	冀东水泥	226,504	3,988,735.44	5.05
6	000063	中兴通讯	117,022	3,806,725.66	4.82
7	600438	通威股份	261,400	3,675,284.00	4.65
8	002714	牧原股份	58,800	3,456,852.00	4.38
9	000966	长源电力	469,900	2,664,333.00	3.37
10	000568	泸州老窖	32,400	2,618,892.00	3.31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4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401	冀东水泥	7,522,829.00	12.55
2	000063	中兴通讯	7,446,832.73	12.42
3	600570	恒生电子	5,097,117.00	8.50
4	000651	格力电器	4,770,070.00	7.95
5	000568	泸州老窖	4,767,946.00	7.95
6	600863	内蒙华电	4,271,189.10	7.12
7	603160	汇顶科技	4,180,482.00	6.97
8	300523	辰安科技	4,124,242.60	6.88
9	002714	牧原股份	4,103,606.76	6.84
10	601012	隆基股份	4,075,748.02	6.80
11	603899	晨光文具	4,045,549.60	6.75
12	603186	华正新材	3,780,049.00	6.30
13	600438	通威股份	3,666,447.00	6.11
14	600588	用友网络	3,463,129.72	5.78
15	002129	中环股份	3,379,811.00	5.64
16	600975	新五丰	3,339,160.44	5.57
17	000876	新 希 望	3,268,799.43	5.45
18	300078	思创医惠	3,244,796.00	5.41
19	300207	欣旺达	2,995,485.00	5.00
20	002415	海康威视	2,923,338.00	4.88
21	600332	白云山	2,803,231.00	4.67
22	600519	贵州茅台	2,767,324.00	4.61
23	000625	长安汽车	2,693,049.00	4.49
24	000966	长源电力	2,686,099.00	4.48
25	002311	海大集团	2,655,675.00	4.43
26	002626	金达威	2,583,090.00	4.31
27	002100	天康生物	2,574,913.00	4.29
28	300498	温氏股份	2,559,354.05	4.27
29	002157	正邦科技	2,538,367.00	4.23
30	600742	一汽富维	2,528,212.80	4.22
31	002562	兄弟科技	2,521,452.32	4.20
32	600674	川投能源	2,512,536.00	4.19
33	300601	康泰生物	2,499,282.20	4.17
34	603363	傲农生物	2,388,107.00	3.98
35	002567	唐人神	2,387,157.00	3.98
36	603986	兆易创新	2,344,080.40	3.91
37	603589	口子窖	2,302,297.00	3.84
38	600685	中船防务	2,284,460.00	3.81
39	002544	杰赛科技	2,278,988.00	3.80
40	600030	中信证券	2,266,135.00	3.78
41	600104	上汽集团	2,155,060.00	3.59
42	002180	纳思达	2,039,258.00	3.40
43	600422	昆药集团	1,966,883.00	3.28
44	000858	五 粮 液	1,946,636.00	3.25
45	600373	中文传媒	1,907,730.00	3.18
46	300377	赢时胜	1,878,010.44	3.13
47	002918	蒙娜丽莎	1,723,902.50	2.87
48	600984	建设机械	1,668,649.60	2.78
49	002716	金贵银业	1,616,050.20	2.70
50	300059	东方财富	1,597,708.00	2.66
51	600536	中国软件	1,582,376.00	2.64
52	603678	火炬电子	1,576,154.00	2.63
53	000725	京东方A	1,565,591.00	2.61
54	600702	舍得酒业	1,560,894.97	2.60
55	000539	粤电力A	1,554,344.00	2.59
56	002463	沪电股份	1,543,969.00	2.57
57	300369	绿盟科技	1,541,265.00	2.57
58	600233	圆通速递	1,513,610.00	2.52
59	002422	科伦药业	1,507,131.00	2.51
60	002410	广联达	1,500,746.00	2.50
61	600867	通化东宝	1,325,811.00	2.21
62	601231	环旭电子	1,214,056.00	2.02

注：买入金额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未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498	温氏股份	5,687,155.29	9.48
2	000063	中兴通讯	5,027,614.66	8.38
3	603160	汇顶科技	4,235,625.00	7.06
4	002180	纳思达	4,135,439.55	6.90
5	600845	宝信软件	4,130,865.25	6.89
6	300661	圣邦股份	4,017,942.14	6.70
7	002714	牧原股份	3,952,337.92	6.59
8	600975	新五丰	3,910,795.73	6.52
9	000401	冀东水泥	3,794,850.28	6.33
10	600570	恒生电子	3,787,438.00	6.32
11	000876	新 希 望	3,697,030.43	6.17
12	600519	贵州茅台	3,617,484.00	6.03
13	601088	中国神华	3,576,948.00	5.97
14	300078	思创医惠	3,507,893.25	5.85
15	002821	凯莱英	3,427,315.86	5.72
16	300454	深信服	3,325,601.00	5.55
17	002415	海康威视	3,196,648.32	5.33
18	600886	国投电力	3,164,100.89	5.28
19	000625	长安汽车	3,063,174.10	5.11
20	600422	昆药集团	3,003,110.41	5.01
21	300207	欣旺达	2,989,822.55	4.99
22	000568	泸州老窖	2,915,478.00	4.86
23	000603	盛达矿业	2,833,681.17	4.73
24	600685	中船防务	2,828,415.60	4.72
25	600863	内蒙华电	2,803,580.00	4.68
26	600030	中信证券	2,796,654.47	4.66
27	002311	海大集团	2,773,259.00	4.62
28	603363	傲农生物	2,745,642.00	4.58
29	600674	川投能源	2,739,801.00	4.57
30	600332	白云山	2,691,967.00	4.49
31	002157	正邦科技	2,681,723.00	4.47
32	300523	辰安科技	2,646,241.60	4.41
33	002368	太极股份	2,620,411.00	4.37
34	002567	唐人神	2,579,930.00	4.30
35	600104	上汽集团	2,436,041.36	4.06
36	000858	五 粮 液	2,312,315.06	3.86
37	603019	中科曙光	2,285,516.00	3.81
38	600373	中文传媒	2,235,140.90	3.73
39	300702	天宇股份	2,105,876.00	3.51
40	600271	航天信息	2,062,724.00	3.44
41	600588	用友网络	2,029,935.90	3.39
42	002626	金达威	2,012,441.00	3.36
43	002716	金贵银业	2,011,091.30	3.35
44	601012	隆基股份	1,960,002.21	3.27
45	600236	桂冠电力	1,953,785.12	3.26
46	600742	一汽富维	1,892,895.80	3.16
47	300377	赢时胜	1,872,238.00	3.12
48	002562	兄弟科技	1,806,763.20	3.01
49	603986	兆易创新	1,780,164.20	2.97
50	603520	司太立	1,690,224.00	2.82
51	600702	舍得酒业	1,674,805.00	2.79
52	002410	广联达	1,661,304.00	2.77
53	002463	沪电股份	1,612,246.00	2.69
54	002918	蒙娜丽莎	1,581,919.00	2.64
55	603186	华正新材	1,558,499.00	2.60
56	000539	粤电力A	1,531,586.00	2.55
57	600233	圆通速递	1,517,021.45	2.53
58	002544	杰赛科技	1,505,897.00	2.51
59	002739	万达电影	1,504,282.00	2.51
60	600984	建设机械	1,497,831.00	2.50
61	603678	火炬电子	1,463,893.26	2.44
62	603939	益丰药房	1,462,695.34	2.44
63	600867	通化东宝	1,403,907.00	2.34
64	603883	老百姓	1,392,445.00	2.32
65	000883	湖北能源	1,360,352.00	2.27
66	300609	汇纳科技	1,333,936.00	2.22
67	002129	中环股份	1,325,966.00	2.21
68	300036	超图软件	1,315,043.00	2.19
69	600276	恒瑞医药	1,283,303.00	2.14

注：卖出金额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未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88,127,943.67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89,683,633.91

注：：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均为买卖股票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未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7.10.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制定相应的投资策略。

时点选择：基金管理人在交易股指期货时，重点关注当前经济状况、政策倾向、资金流向、和技术指标等因素。

套保比例：基金管理人根据对指数点位区间判断，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决定套保比例。再根据基金股票投资组合的贝塔值，具体得出参与股指期货交易的买卖张数。

合约选择：基金管理人根据股指期货当时的成交金额、持仓量和基差等数据，选择和基金组合相关性高的股指期货合约为交易标的。

7.1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7.11.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1.3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2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7.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55,251.2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813,136.7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37.53
5	应收申购款	54,016.2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23,541.79

7.12.4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8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4,037	10,777.98	-	-	43,510,718.33	100.00

8.2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160,134.88	0.37

8.3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0~5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

§9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年12月13日）基金份额总额	535,770,185.52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3,809,047.62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8,202,925.56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8,501,254.85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3,510,718.33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10重大事件揭示

10.1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基金管理人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涉及基金财产的诉讼。

10.4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10.6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托管人托管业务部门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的任何稽查和处罚。

10.7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	56,049,479.22	14.89%	52,199.50	14.89%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	54,528,878.15	14.49%	50,782.99	14.49%	-
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	39,496,803.09	10.49%	36,783.33	10.49%	-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35,977,960.06	9.56%	33,506.70	9.56%	-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33,613,756.18	8.93%	31,305.16	8.93%	-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30,382,368.75	8.07%	28,295.34	8.07%	-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28,276,391.57	7.51%	26,334.21	7.51%	-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18,943,296.67	5.03%	17,642.20	5.03%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12,732,625.71	3.38%	11,857.97	3.38%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11,800,173.55	3.13%	10,990.03	3.13%	-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10,968,583.92	2.91%	10,214.93	2.91%	-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10,552,739.36	2.80%	9,827.64	2.80%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10,259,478.14	2.73%	9,554.66	2.73%	-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7,770,608.03	2.06%	7,237.22	2.06%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5,750,483.00	1.53%	5,355.60	1.53%	-
北京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5,696,840.34	1.51%	5,305.89	1.51%	-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3,632,658.60	0.97%	3,382.99	0.96%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	-	-	-	本期新增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	-	-	-	-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注：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如下：

1）选择标准

a、资金实力雄厚，信誉良好；

b、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c、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两年未因重大违规行为受到监管机关的处罚；

d、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本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e、该证券经营机构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能及时、全面、定期向基金管理人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包括宏观经济报告、行业报告、市场走向分析报告、个股分析报告及其他专门报告以及全面的信息服务。并能根据基金管理人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

2）选择程序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协议。

10.7.2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	-	-	-	-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	6,800,000.00	100.00%	-	-
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北京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	-	-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11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无。

11.2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3日